

证券代码：002388

证券简称：新亚制程

公告编号：2023-003

新亚电子制程（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总经理辞职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于总经理辞职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总经理胡大富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由于个人原因，胡大富先生书面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辞职后，胡大富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胡大富先生持有公司股权激励限售股 334,500 股，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规定进行办理。

公司董事会对胡大富先生在任期间对公司做出的努力表示感谢。

二、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为保证公司日常运作及经营管理工作的开展，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王伟华女士（简历见附件）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同意聘任徐晓燕女士（简历见附件）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新亚电子制程（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4 日

附件：王伟华女士简历

王伟华，1953 年出生。1991 年 9 月至 2005 年 9 月任职于海军海洋科技人才中心并担任上海海天化工机电设备供应站总经理，2005 年 10 月至 2020 年 11 月期间担任上海金帛经贸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1 年 2 月至今任保信久易私募基金管理（青岛）有限公司总顾问兼投策会副主席。

截至目前，王伟华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鉴于公司原控股股东深圳市新力达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力达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与衢州保信央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保信央地”）于 2022 年 11 月签署了《新亚电子制程（广东）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表决权放弃协议》，约定新力达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将其合计持有公司的 45,695,259 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9%）转让给保信央地，且将其剩余股份 83,088,091 股（占公司总股本 16.36%）的表决权在上述协议约定期限内进行放弃；保信央地一致行动人上海利挞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利挞”）、宁波彪隋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彪隋”）拟认购上市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保信央地、上海利挞、宁波彪隋的实际控制人均为王伟华，三者为一致行动人。如上述交易顺利完成，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王伟华女士。

王伟华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查询，王伟华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徐晓燕女士简历

徐晓燕，女，1988 年 8 月出生，本科。历任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公司业务部客户经理，上海三盛宏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下属上海

铭慈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高级基金渠道经理、集团金融管理部金融管理高级经理、集团下属上海隆维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集团资金计划部总经理助理，中国三迪控股有限公司资本运营中心融资副总监，上海花样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资金部融资总监，上海世方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截至目前，徐晓燕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徐晓燕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查询，徐晓燕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